

资格后审结果公示

横沥工业园基础配套设施项目（二期）先行段工程、广丰汽车零部件基础设施配套项目（一期）检测、监测（水利部分）服务（第二标段）[项目编号：JG2021-12576-002]项目资格审查工作已经结束，具体结果公示如下：

序号	投标申请人名称	资格审查结果 (通过/不通过)	资审不通过具体原因
1	(主)广东建粤工程检测有限公司,(成)珠江水利委员会珠江水利科学研究院	通过	
2	(主)广东环达工程检测有限公司,(成)中水珠江规划勘测设计有限公司	通过	
3	(主)华测工程检测有限公司,(成)广州市水务科学研究所(挂广州市二次供水技术咨询服务牌子)	通过	
4	(主)广东真正工程检测有限公司,(成)广东建科源胜工程检测有限公司	通过	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》第五十四条规定，投标人或其它利害关系人对该公示内容有异议的，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向招标人提出。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书面答复，作出答复前，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。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，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十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及投诉书，向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投诉。

异议受理部门(招标人)：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

联系人：陈工

联系电话：020-39053421

招投标监督部门：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

联系地址：广州市南沙区彩汇中心12楼

联系电话：020-39053421

招标人名称：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

日期：2021年10月18日

